校学发[2025]8号

**关于切实加强住宿学生管理的**

**通 知**

为加强住宿学生管理，保障学生人身财产安全，根据《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宿舍管理办法》、《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纪律处分管理办法》，现就加强住宿学生管理的有关规定重申如下：

一、在校学习期间，住宿学生应在学校安排的宿舍住宿，遵守学校相关制度。对无正当理由夜不归宿（缺寝）者，给予警告处分；利用微信、QQ及其它社交媒体发布冒名顶替代寝信息者，给予严重警告处分；冒名顶替代寝及被代寝者，给予记过处分。

二、严禁外来人员进入学生宿舍，严禁学生进入异性寝室，严禁留宿外来人员；学生携带行李物品出进宿舍楼一律进行检查登记。

三、住宿学生周末离校，一律需履行正常的请假手续；对请假后在外通宵K歌、上网、娱乐的，一经查实严肃处理。

学生工作处、各二级学院从即日起对住宿生归寝情况进行突击检查；宿舍管理科应将每日查寝情况，以电子或书面形式反馈至二级学院；由二级学院在核实情况基础上对当事学生教育处理，并报学生工作处、宿舍管理科备案。

望全体住宿学生积极配合、服从管理；对态度恶劣或故意欺瞒包庇的，一经查实，将视其情节轻重予以处理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5年2月18日